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时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一）未在公司内部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黄颖女士与独立董事在公司实行固定津贴制度，2026年度津贴为人民币10万元/年（税前）。

（二）在公司内部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薪酬总额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参照同行业、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确定，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酬，其薪酬方案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构成，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1、基本薪酬：根据其在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内容与等级确定，包括基本工资、职务津贴等，按月发放。公司可根据经营状况、市场薪酬水平及个人绩效表现等情况进行适时调整。

2、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核算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薪酬占比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3、中长期激励收入：为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效益情况实施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增值权等激励方式，具体方案由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等另行制定。

四、其他规定

1、2026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授权公司人力资源中心和财务管理部负责具体实施；

2、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为年度的基本报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考核发放。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平均发放，无须考核。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